

武汉天颖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武汉天颖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18年5月27日以书面方式通知全体董事，2018年6月11日9时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熊建主持，应出席会议董事5人，实际出席会议董事5人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会议表决情况

出席会议的全体董事经过认真审议，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增加营业范围的议案》，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

议案内容：为了公司的运营与发展，拟将公司原经营范围：环境工程设计、施工及环境工程设备研发、生产、销售和技术服务；电力工程的设计、施工及咨询；电力线路、电力设备的安装及技术服务；电力、热力的销售；新能源开发。变更为：环境工程设计、施工、咨询及环境工程设备研发、生产、销售和技术服务；电力工程的设计、施工及咨询；电力线路、电力设备

的安装及技术服务；电力、热力的销售；新能源开发；市政工程、建筑工程的设计、施工、咨询；劳务分包工程、钢结构工程设计、施工、咨询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》，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

议案内容：因公司拟变更经营范围，《武汉天颖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需相应进行修改，修改内容具体如下：

修改前的《公司章程》第十二条为：环境工程设计、施工及环境工程设备研发、生产、销售和技术服务；电力工程的设计、施工及咨询；电力线路、电力设备的安装及技术服务；电力、热力的销售；新能源开发。

修改后的《公司章程》第十二条为：环境工程设计、施工、咨询及环境工程设备研发、生产、销售和技术服务；电力工程的设计、施工及咨询；电力线路、电力设备的安装及技术服务；电力、热力的销售；新能源开发；市政工程、建筑工程的设计、施工、咨询；劳务分包工程、钢结构工程设计、施工、咨询。

上述《公司章程》内容的变更最终以工商管理部门核准的结果为准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公司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议案内容：提请于 2018 年 6 月 27 日召开公司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公告编号：2018-029

《武汉天颖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武汉天颖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6月12日